

证券代码：430761

证券简称：升禾环保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 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2月1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柳州市柳东新区官塘创业园B区物业楼A1号一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2月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全知音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撤销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原计划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并于2022

年1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2年3月1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配合公司经营发展战略，规划资本市场长久发展的目标，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经慎重考虑，公司决定撤销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在履行完成公司内部审议程序及复牌申请审批通过后，公司股票将继续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故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23年3月2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议案。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15日